**附件一：**

**关于举办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的通知**

宁教办电函〔2021〕9号

各区教育局、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，有关直属学校：

根据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举办2022年“领航杯”江苏省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的通知》（苏教信办〔2021〕30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 (以下简称信息素养实践活动)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参与对象**

全市小学、初中、高中(含中职)、特殊教育的在校学生。

参照全国、江苏省活动的项目设置和要求，设小学组(含特教)、初中组(含特教)、高中组(含特教、中职)。

**二、项目设置**

设数字创作、计算思维、人工智能三大类。

**三、作品要求、评比指标**

**1．作品要求**

全国及省赛项作品形态界定、作品制作、作品资格审定、评比指标等参照《关于举办2022年“领航杯”江苏省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的通知》。

特殊教育学校组为江苏省和我市增设的比赛组别，参照全国活动的相关要求。详见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网站。

南京市赛项形态界定、作品制作、作品资格审定、评比指标等参照《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市级项目指南》(附件1，以下简称市活动指南)。

**2．报名安排**

小学、初中组每个项目限报1-2名作者，高中组(含中职)限报1名作者。

每名学生可同时参加全国或省赛项及市赛项，全国或省赛项限报1项，市级赛项限报1件。人工智能现场赛不论全国赛项或市级赛项限报一项。

**四、报送要求**

**1．时间要求**

2022年的作品报送和评比工作将依托“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平台(以下简称平台)进行，平台网址：http://dnzz.jsnje.cn，作品上报时间为2022年3月1日至3月5日。

**2．作品数量**

报送作品数量根据《南京市教育事业统计资料》的各区在校学生数按比例确定，具体名额分配详见 (附件2)。各区、市直属学校应注意作品种类的均衡，严格把关，组织评选后统一报送。

**3．报送作品及材料要求**

参评作品及相关表格等材料采取网络上传的方式进行报送（操作办法详见附件3)。作品信息是开展评比工作的基础数据，请根据要求认真填写，务必做到准确、完整、不漏项。

**五、评比办法**

**1．技术测试环节**

本环节包括参评资格审定、作品安装、运行测试等工作，通过技术测试的作品提交专家评审。

**2．专家评审环节**

专家评委等人员组成专家评审组，按照作品评比指标进行评审。

**3．现场活动环节**

部分项目安排现场复赛。通过专家初审环节入围作品的作者参加现场复赛，现场复赛方式有现场挑战、现场答辩等。具体入围名单、现场复赛面试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，请关注平台网站，并保持联系手机畅通。

(1)现场挑战：参赛选手根据现场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独立操作完成任务。

(2)现场答辩：通过技术测试的作者，现场演示并介绍作品，回答专家提问。

**4．综合评定环节**

主办方将综合审定评比结果，确定作品获奖等级，并确定推荐参加省级活动。

**六、作品参评资格审定**

有下列情形的作品，取消参评及获奖资格，情节恶劣的将通报相关教育部门及所在学校。具体是：

1．有明显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的作品。

2．明显抄袭套用他人的作品。

3．已正式出版的作品、已在媒体上发布过的作品、已参加其他全国性比赛的作品。

4．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的作品。

5．含有电脑病毒的作品。

**七、其他**

未尽事宜，将另行通知，有关本次活动后续文件由市电化教育馆（市教育信息化中心）发布。联系人：王昊，联系电话：84763519。

附件：1.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市级项目指南

2.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作品分配表

3.2022年南京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作品报送操作说明

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27日